

教育部办公厅

发函〔2021〕9号

2021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属各高等职业院校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，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贯彻国家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教办函〔2021〕10号）的要求，启动2021年度高等学校安全生产检查工

作。各高校要从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出发，坚持“红线”意识，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，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严防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，

。各高 对 安 患 “ 过程、 、 覆盖”
查， 点 好 、 爆、 毒、 毒化 安 及 安
患 查 改工

1. 部 高 、部 合 高 按 部工 安 ，
查 工 ， 成 查 报告并报 部 核。
- 2.地方 部 按 部工 安 高
查 工 ，并 工 报 部； 部
高的 管单 ，参 部工 安 高 查
工 ，并 工 报 部。
3. 部 查 段 成后 机抽 部分高 ，
家 检查。

2021 4—5

1.

2021 1 对各 和 查。

2.各高 对 查 发的 安 患 ，对 患
及 改， 好 改记 ，对短 法 改的 定
的 改方案， 改 和 改 。 患
改 到闭环管 ， 改不到 坚 不 。

3. 各 盖 后 的 高 等
安 查 报 告 2 部 高 的
管 单 、 盖 后 的 《 部
高 安 查 工 》 和 《 地 方 部 安 查 工
》 (附 3、4) (word
格) 5 14

2021 5

1.

2. 发 过 安 故、 查 发 过 大 安 患、
查 工 达 到 的 高 被 点 检 查 对 。 检
查 的 检 查 场 抽 ， 积 极 合。

2021 6

1. 高

1

2. 部 对 查 报 告 和 场 检 查 改 报 告
核。对 查 工 敷 ， 改 不 及 或 不 到 的 单 ，
部 对 负 ， 并 纪 检 监 察 部 出 ，
。对 存 的 单 和 个 ， 承 担
法 。

及 电 话：

部 技 化 010-66097435

部 高 等 繁 010-66097856

部 技 发 010-62515306 4

地：北 海 淀 关 村 大 35 号 1009

编：100080

：educma@cutech.edu.cn

附：1.高等 安 检 查 表（2021）

2.高等 安 查 报 告

3. 部 高 安 查 工

4.地方 部 安 查 工

部办公

2021 4 19

（此 公 ）

部 发：关部 导，办公、高、技

部办公

2021 4 21 发
